

# 中共德化县委组织部 德化县财政局 文件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

德财指标〔2024〕83号

## 中共德化县委组织部 德化县财政局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(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)的通知

有关乡镇人民政府:

根据《中共泉州市委组织部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)的通知》(泉财农指〔2024〕10号)文件精神,现下达 2024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)400 万元(详见附件 1),其中: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300 万元(每村补助 30 万元)、市级配套资金 35 万元(每村

补助 3.5 万元)、县级配套资金 65 万元(每村补助 6.5 万元),用于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。该资金属一次性补助,支出列“2130599-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科目。

本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为直达资金,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,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,且保持不变。请有关乡镇按照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、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有关要求和转移支付管理等有关规定,加快资金拨付,实行专款专用,严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。同时,抓紧项目建设,确保完成各项年度绩效目标任务,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: 1. 2024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)安排表  
2. 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(2024 年度)



## 附件 1

## 2024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(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) 安排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行政村名称	申报发展项目	中央财政衔接资金	市级配套资金	县级配套资金	合计
1	盖德镇吾华村	以五华寺景区为基地, 万亩生态林为品牌, 发挥资源地理优势, 做大做强乡村旅游和农村实践创业, 拟投资打造乡村民宿, 建设后按照党支部+专业合作社+农户的管理经营模式, 预计年可增收 8 万元。	30	3.5	6.5	40
2	水口镇承泽村	以布福娜、水蜜桃、李子基地为重点扶持对象, 做大做强全村种植业, 结合乡村旅游, 打造承泽水蜜桃、李子、布福娜农业品牌, 投资现有合作社及农场扩大经营, 有效提高农产品附加值“布福娜酒”, 预计年可增收 3.85 万元。	30	3.5	6.5	40
3	国宝乡南斗村	计划投入建设红色研学教学楼、“戴云之战”红色研学纪念馆、食宿等配套设施, 打造红色研学农旅基地, 发展研学农旅经济, 预计年可增收 10 万元, 收益率 10%。	30	3.5	6.5	40
4	大铭乡琼溪村	投资 60 万元入股福建德化九云绿野生态庄园有限公司, 预计年收益 6.5%, 预计年可增收 3.9 万元。	30	3.5	6.5	40
5	上涌镇黄井村	投资 60 万元, 结合“一县一溪一特色”田园风光建设, 投资冷链物流、农副食品加工产业园项目, 预计年收益 5%。	30	3.5	6.5	40
6	汤头乡草村村	投资 60 万元参与入股德化县家保生态农场, 农场位于德化县汤头乡草村村, 主要是生产红酒糍、销售、加工、批发, 通过入股扩大生产规模、改造设备, 增加年产量, 预计年收益 4.5%, 年可增收 3.6 万元。	30	3.5	6.5	40
7	葛坑镇水门村	针对连片经济林升级改造、集中开发管理, 有效人力资源集中使用, 提高毛竹林的经济价值, 发挥毛竹林在村集体的经济效益。预计年收益 6%。	30	3.5	6.5	40
8	桂阳乡安章村	投资 60 万元入股德化县桂阳乡扶贫开发有限公司, 通过投资光伏发电、林麝养殖、涌溪水寨旅游综合开发公司等其他稳定分红收益项目增加村财收入, 预计年收益 6.5%。	30	3.5	6.5	40
9	桂阳乡王春村	投资 60 万元入股德化县桂阳乡扶贫开发有限公司, 通过投资光伏发电、林麝养殖、涌溪水寨旅游综合开发公司等其他稳定分红收益项目增加村财收入, 预计年收益 6.5%。	30	3.5	6.5	40
10	杨梅乡安村村	入股德化县红色文化培训教学有限公司, 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, 通过文旅融合带动合作社农产品销售, 提高村民就业率, 预计年收益 10%。	30	3.5	6.5	40
合计			300	35	65	400

## 附件 2

## 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	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		
主管部门(单位)名称 及部门预算编码		中共德化县委组织部、县 财政局、县农业农村局	补助区域	详见附件 1
资金情况 (万元)		资金总额:	40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400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	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村数	10 个
		时效指标	项目启动实施	9 月底前
		质量指标	建立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台账	100%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每个村补助标准	40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村级集体经济收入年增长率	有所增长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	有所增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经验	可推广复制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	项目区农民满意度	≥ 90%
			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	≥ 90%

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4 年 3 月 1 日印发